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 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估值提升计划暨行动方案的触发情形及审议程序：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相关规定，长期破净公司应当制定上市公司估值提升计划，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连续 12 个月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属于应当制定估值提升计划的公司范围；同时，为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公司制定了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以下简称“估值提升计划暨行动方案”），并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 估值提升计划暨行动方案概述：公司通过聚焦主责主业提质增效、积极寻找并购机会、重视股东回报、加强外部沟通、强化信息披露、适时开展股份回购或股东增持等措施，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和股东回报能力，推动公司投资价值合理反映公司质量，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 相关风险提示：估值提升计划暨行动方案仅为公司行动计划，不代表公司对业绩、股价、重大事件等任何指标或事项的承诺。公司业绩及二级市场表现受到宏观形势、行业政策、市场情况等诸多因素影响，相关目标的实现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一、估值提升计划的触发情形及审议程序

（一）触发情形

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股票处于低位波动，已连续12个月

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即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4月11日每日收盘价均低于2022年经审计每股净资产（4.56元）2024年4月12日至2024年12月31日每日收盘价均低于2023年经审计每股净资产（4.68元），属于应当制定估值提升计划的情形。

公司每股净资产变化情况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每股净资产 (元)	4.56	4.68	4.74
是否经审计	是	是	是

公司 12 个月股价波动情况

前 12 个月 起止时间	2024 年 1 月 1 日- 2024 年 4 月 11 日	2024 年 4 月 12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股价波动 区间（元/ 股）	2.60-3.43	2.78-4.05	1、公司 2024 年 4 月 11 日披露 2023 年年报，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4 月 11 日股价对标 2022 年度每股净资产。 2、股价波动情况所取区间为每个交易日股价波动的最高价和最低价。
对标每股 净资产 (元)	4.56	4.68	
前 12 个月 股价是否 低于每股 净资产	是	是	

（二）审议程序

2025年4月14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估值提升计划暨行动方案。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估值提升计划的具体内容

为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和股东回报能力，推动公司投资价值合理反映公司质量，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制定2025年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聚焦主责主业提质增效，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公司立足世界一流能源工程综合服务商的发展定位，在进一步巩固壮大传统油气工程优势业务的基础上，积极发展成长性业务，奋力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将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积极应对异常复杂严峻的外部形势，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有效抵御化解市场风险；坚持聚焦

主责主业，持续优化市场布局和业务结构，加快布局新兴业务和未来产业，突出项目全过程精益管理，高质量建成战略工程项目；坚持科技创新驱动，充分发挥所属工程研究院作用，加强基础研究及核心技术攻关，大力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坚持低成本发展战略，大力实施项目管理提升工程，合理统筹调配资源，努力压降项目成本费用，提升自身核心竞争力，促进经营质效稳步增长；坚持深化改革强化管理，加快构建与世界一流企业相匹配的体制机制，进一步激发内生动力和发展活力，以自身管理的确定性应对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

（二）积极寻求并购机会，强化主业核心竞争力

公司持续围绕主责主业，积极寻找合适的并购重组目标，以战略性并购为杠杆，统筹资本运作与产业整合，推动技术、市场和资源深度协同，持续增强核心竞争力和价值创造能力。综合运用多元化工具，灵活组合资本运作方式，优化交易结构，降低并购成本，获取关键技术和市场，联动战略投资者与产业链伙伴，注入优质资产，强化主业核心竞争力，发挥产业协同效应，拓展业务范围，实现公司资产规模、盈利能力和整体估值的全面提升。

（三）重视股东回报，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作为央企控股上市公司，始终坚持以投资者为本，诚实守信、依法合规，以稳健经营、优良业绩回报股东信任与支持，通过持续且合理比例的现金分红，与投资者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中油工程自2017年重组上市以来，公司累计分配现金股利15.86亿元，近三年，累计实现分配现金股利5.86亿元，股利支付比例不低于30%。在满足相关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前提下，公司拟对2025年度可分配利润适时进行两次分红，实现以现金方式分配的2025年度利润累计拟不低于2025年度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30%，提升投资者回报，增强投资者获得感。

（四）加强外部沟通，提升价值传递

公司将按年度制定投资者交流工作计划，通过召开股东大会、业绩说明会、公司开放日活动、投资者和分析师调研座谈、上证e互动平台、投资者热线等方式，搭建完善多层次、全方位的投资者常态化沟通平台。坚持定期报告公告后召开业绩说明会工作机制，每年拟组织不少于3次业绩说明会，由董事长、总经理、

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出席参加，从管理层角度深入剖析披露上市公司发展情况和经营状况，增进资本市场对公司经营战略、业务亮点、发展前景的全面了解，提高投资者对公司的价值认同，正确合理引导市场预期。积极关注回应投资者关切，动态收集分析资本市场对公司的投资价值判断和经营预期，建立向董监高反馈机制；主动邀请中小投资者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诚恳耐心做好投资者问题解答，充分保障中小投资者的知情权和参与权，消除与中小投资者之间的信息壁垒。

（五）聚焦市场关注，强化信息披露

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及时跟进最新监管要求动态，学习借鉴同业上市公司优秀实践，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断优化提高信息披露质量，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性。围绕投资者需求，内容上进一步拓展信息披露的广度和深度，加大对行业动态、项目中标、工程进展等自愿性信息和非财务信息的披露力度；形式上综合运用图文等方式进行信息披露和公告解读，不断增进信息披露内容的可读性和实用性。持续加强舆情监测分析，密切关注各类媒体报道和市场传闻，发现可能对投资者决策或上市公司股票交易产生较大影响时，及时核实并根据相关规定披露情况说明公告或澄清公告，努力维护市场稳定。

（六）适时开展增持回购，提升公司发展信心

公司将加强与控股股东的沟通联系，争取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制定、披露并实施股份增持计划，或者通过承诺不减持股份等方式提振市场信心，公司将根据需要，积极协助股东在金融机构办理增持专项贷款，配合完成增持计划发布，密切关注增持进展或承诺履行情况，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的投资信心、稳定及提升公司价值，公司将持续研究相关权益工具，根据公司股本结构、资本市场环境、公司市值变化及业务经营需要等情况，在符合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的条件下，适时开展股份回购，以顺应资本市场环境变化，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市值稳定。

三、董事会对估值提升计划的说明

公司本次制定的估值提升计划暨行动方案，从经营质效提升、研究探索并购重组、现金分红、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披露、股份回购及股东增持等方面制定

了相应的计划和措施，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提升公司价值创造能力和投资价值，具备合理性和可行性。

四、评估安排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有关规定，公司将至少每年对估值提升计划暨行动方案的实施效果进行评估，评估后需要完善的，经董事会审议后披露；公司触发长期破净情形所在会计年度，如日平均市净率低于所在行业平均水平，将在年度业绩说明会中就估值提升计划暨行动方案的执行情况进行专项说明。

五、风险提示

1. 本估值提升计划暨行动方案仅为公司行动计划，不代表公司对业绩、股价、重大事件等任何指标或事项的承诺。公司业绩及二级市场表现受到宏观形势、行业政策、市场情况等诸多因素影响，相关目标的实现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2. 本估值提升计划暨行动方案中的相关措施，系基于公司对当前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市场环境、监管政策等条件和对未来相关情况的合理预期所制定。若未来因相关因素发生变化导致本计划不再具备实施基础，则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对计划进行修正或者终止。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15日